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光復鄉大興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興國人字第113000251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光復鄉大興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1次辦理代理(課)教師甄選(1次公告分6次招考)第3次招考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依據本校112學年度第6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甄選結果：

(一)編制外代理教師：正取何夢婷。

(二)音樂鐘點代課教師：正取周語楨。

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3年7月22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，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。

三、本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已足額錄取。

校長 劉仁傑